

法輪功是否「邪教」？

今天 (2001 年 2 月 20 日) 我在香港的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會上，從宗教信仰角度簡單談論有關法輪功是否有「邪教」成份。

我曾在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組修讀神學，於 1982 年神道學碩士畢業，同年獲我所屬的教會封立為會吏 (deacon)，翌年被封立為牧師，一直在教會服務至今。

我曾和兩位法輪功修煉者交談有關法輪功，閱畢法輪功基礎著作《轉法輪》(網址 <http://www.falundafa.org/book/chibig5/zfl.htm>)，睇完「法輪修煉大法一功法教學光碟」(內載法輪功五套功法)，在我有限的接觸認識法輪功及自己有限的宗教知識經驗，至今我並未能找到法輪功有任何「邪教」成份。

通常「邪教」有些特性，包括：

1. 活動秘密 (但法輪功極其公開，甚至將所有著作上網)；
2. 教人做反常理之行爲 (法輪功卻非常著重「提高心性」，「性命相修」)；
3. 成員心理不平衡 (我所接觸的兩位學員精神心理都很好，其中一位更是曾修畢神學)；
4. 不重視今世生命而只重視來世生命 (我在《轉法輪》中找不到)。

指某教是「邪教」是極其嚴厲的，因這是全然否定整個教及其所有信奉者，必須拿出真憑實據。

此政

各立法會議員

(簽 署)

馮智活 敬啓

2001 年 2 月 20 日